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2018年11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1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312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3、产品起息日：2018年11月30日
- 4、产品到期日：2019年2月28日
- 5、产品金额：8,000万元
- 6、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4.00%
-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独立董事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披露情况外，公司在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30 日